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箭牌家居”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2022年度《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指派担任箭牌家居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及项目组人员采取查阅公司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查阅三会文件、内部审计报告等；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高管人员沟通等方式，在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合理评价基础上，对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箭牌家居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箭牌智能家居有限公司、佛山市法恩莎卫浴有限公司、佛山市高明安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佛山市法恩洁具有限公司、佛山市法恩安华卫浴有限公司、肇庆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韶关市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应城乐华厨卫有限公司、佛山市乐华恒业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德州市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肇庆乐华电子厨卫有限公司、广东乐华恒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景德镇法恩陶瓷洁具有限公司、韶关安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肇庆乐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佛山市安华恒基卫浴有限公司、佛山市沃珑贸易有限公司、佛山市乐华恒业厨卫有限公司、肇庆乐华恒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景德镇市乐景高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广东乐华智能卫浴有限公司、景德镇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广东乐华恒业家居售后服务有限公司、广东乐华住工贸易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佛山市箭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PT. ARROW HOME PRODUCTS INDONESIA（箭牌家居印尼有限公司）、佛山乐华世邦板材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治理结构、组织架构、内部审计、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管理、企业文化、社会责任、子公司管理、信息披露、募集资金、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财务报告、销售业务、采购业务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财务报告、销售业务、采购业务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
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母公司及重要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

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定量标准 (以营业收入作为衡量指标)	定量标准 (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的 1%	潜在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缺陷	营业收入的 0.5% \leq 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	资产总额的 0.5% \leq 潜在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0.5%	潜在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A. 重大缺陷:

- a.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b.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c.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d.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 e. 控制环境失效。

B. 重要缺陷:

- a.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b.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c.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C. 一般缺陷:

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定量标准 (以营业收入作为衡量指标)	定量标准 (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	--------------------	--------------------

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的 1%	潜在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缺陷	营业收入的 0.5% \leq 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	资产总额的 0.5% \leq 潜在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0.5%	潜在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 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 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 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通过对箭牌家居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的核查, 保荐机构认为: 箭牌家居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2022年度,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 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2年度《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

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锐彬

史松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